**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2017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2017年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只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旨在培养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在本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符合中国科学院大学2017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http://admission.ucas.ac.cn）上规定的报考条件的考生均可报名。

**三、报名程序**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在复试阶段将进行报考资格审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复试和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所有考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考。考生在报名期间因公外出，可就地上网报名。考生在网上报名时所选择的报名点和参加考试的考点应一致。在北京参加考试的考生应选择“中国科学院大学”报考点（考点代码：1188）。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1．第一阶段：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按照教育部规定的时间进行网上报名，过期不再进行补报。

报名网址为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主页后，在选择招生单位及报考点过程中弹出的重要公告信息，务必要认真阅读，并按其要求填报。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报考中国科学院所属京内外各研究所或中国科学院大学各院系，“招生单位所在地区”均应选择“北京”，“招生单位”选择“14430 中国科学院大学”，在“院系所名称”栏中选择要报考的研究所或院系，如“002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或“100 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然后选择报考专业等报考信息。

特别提醒：请考生务必牢记自己网报时的用户名和密码，后期打印准考证、调剂录取等均需使用。

2．第二阶段：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必须由考生本人办理，不得由他人代办。凡请他人代办的，报考点一概不予受理。

现场确认时间：以各报考点公告的时间为准。

现场确认地点：选择京外报考点的考生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办公室指定的报考点进行现场确认；选择北京中国科学院大学报考点（报考点代码1188）的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中国科学院大学进行现场确认，具体地点另行公告。

现场确认手续：考生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应届生凭学生证）原件及网上报名号或网报时生成打印的初试报考登记表确认报考资格，并办理交费和现场照相等手续。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生和网络教育考生，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已获得成人高校本科毕业文凭的人员须在现场确认时出示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按同等学力人员确认。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在现场确认时出示所在省市自治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民族教育处（未设民族教育处的由高等教育处等相关处室）盖章的《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现场确认时出示其符合教育部规定报考条件的证件原件。

所有选择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报考点的考生必须网上支付报名费，未进行网上缴费的报名信息一律无效，现场确认时不接受补缴费；选择京外报考点的考生，报名费支付方式以当地报考点规定为准。

3．报名注意事项

（1）推荐免试生必须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与接收的研究所或院系完成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网上接收与拟录取手续。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不需进行现场确认，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

（2）考生在报名时只能填报一个研究所或院系的一个专业。在复试和录取阶段，达到国家复试基本分数线的考生若不能被原报考单位或原专业录取时，可进行调剂。

（3）在网上报名截止日期前，考生可自行修改自己的网报信息，网报信息务必准确无误。在现场确认期间，考生必须对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现场确认后的考生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国家以报考单位所在地分一区、二区确定考生参加复试的基本分数线，一区包括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重庆、四川、陕西等21省（直辖市）；二区包括内蒙古、广西、海南、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自治区）。中国科学院所属京内外各研究所或中国科学院大学各院系均执行一区分数线。

（6）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以报名时填报的信息为准，在报名结束后不得更改报考类别。

（7）考生要准确填写个人信息，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规、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进行处理。

（8）网报和现场确认结束后，报考的研究所或院系将对考生的报名信息进行全面审查，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准予考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等信息有疑问的，研究所或院系可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后，再准予考试。审查过程中发现虚假证件时，可扣留虚假证件。

（9）网上报名时，考生应务必认真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报考类别和考试科目等重要信息。现场确认后的报考信息和录取信息上报北京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后一律不得更改相关信息，学校也不再受理任何修改考生信息的申请。

**四、初试**

1．网上打印准考证：考生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教育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网报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件参加初试。

2．初试日期：由教育部统一规定并公布。不在规定日期举行的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3．初试地点：以准考证上标注的地点为准。

4．初试科目：除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工程管理硕士、医学、教育学和应用心理硕士及药学硕士专业外，其余各专业的初试科目均为四门：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专业基础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的满分值各为100分，基础课（含统考数学）和专业基础课每门满分值为150分。具体考试科目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或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上公布的《中国科学院大学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英语二、俄语、日语、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西医综合、中医综合、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等科目，使用全国统一命题，其余考试科目由中国科学院大学或研究所/院系自行组织命题。

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工程管理硕士初试科目为两门：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满分为200分）和外国语（满分为100分），每门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均使用全国统一命题。

医学、教育学和应用心理硕士及药学硕士招生专业初试科目为三门：思想政治理论（满分为100分）、外国语（满分为100分）、全国统一命题或招生单位自命题科目（满分为300分），每门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

5．考生初试成绩由考生报考的研究所或院系招生部门负责通知，也可在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自主查询。

**五、体格检查**

体检由研究所或院系在复试阶段组织考生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进行，由研究所或院系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提出具体的体检要求。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六、录取**

各研究所或院系按招生相关主管部门下达招生计划，根据考生考试成绩（含初试和复试成绩），并结合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思想品德考核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所有拟录取考生须按照教育部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进行公示，没有公示的拟录取硕士考生，不能被录取。

定向生必须在录取前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协议。定向生毕业时按协议到定向单位就业，不再进行就业派遣。非应届生的考生若录取为定向生，不转户口、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只能被录取为定向硕士生，不能硕博连读转博。

被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推免生），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或不能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原件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中国科学院大学暂不实行新生保留入学资格制度。

被录取的考生应在研究所或学院规定的时间内报到注册。任何考生均不得以保留入学资格等方式延期入学。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提供有关证明，且应以书面形式向录取单位请假，经批准后请假方为有效。未经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七、调剂**

报考中国科学院大学初试成绩符合教育部要求的考生，符合国家调剂规定的，可优先考虑在中国科学院系统内调剂。具体调剂政策按教育部相关调剂规则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并执行。

**八、学制**

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一般为3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4年。

**九、收费及待遇**

中国科学院大学2017年度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招生将继续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对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和住宿费，学费及住宿费在国家有关部门核定的范围内收取：

1．国家计划内全日制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为：博士生10000元/年•生，硕士生8000元/年•生，按学年收取。

2．经另行批准的专业学位（如工商管理硕士等）研究生学费按批复意见收取。

3.硕博连读转博考生经考核录取为博士入学时，按博士身份缴纳学费。

4.推荐免试为直博生的，按博士身份缴纳学费。

5.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的收费标准同上。

同时，中国科学院大学将完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提高优秀在学研究生的奖助力度。学习科研表现优秀的学生，还可以申请国家、中科院、研究所设立的各类奖学金。目前，中国科学院大学招收的国家计划学历研究生奖助学金的设置为六个类别，包括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中科院奖学金、国科大学业奖学金、研究所奖学金、“助研/助教/助管”岗位津贴。

**十、直博生**

2017年我所直博生从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中遴选，直接录取为博士学位研究生，基本学制一般为5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8年。

**十一、其他**

1.对于考生弄虚作假、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将按教育部修订后的《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2．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3．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4．考生可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 查阅招生专业目录、部分科目考试大纲和参考书目等相关招生信息。

5．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含相关时间节点）不符的事项，以上级单位新政策为准。

**十二、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9号，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教育处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人：张之涵

联系电话：010—82998733

E-mail： zhaosheng@mail.iggcas.ac.cn